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十二、绩效目标说明

十三、公用经费安排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陕西省民政厅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国家民政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的法规草案、政策和规章制度、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人才队伍建设。

3. 负责省级直接登记和脱钩后的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党建日常工作。

4. 统筹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社会救助政策、规划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

5. 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全省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6. 负责全省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承担省际和省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

7. 拟订全省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省殡葬管理政

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省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省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

9. 拟订全省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10. 拟订全省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拟订促进全省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省社会捐助工作。

12. 拟订全省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单位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陕西省民政厅设下列内设机构：

1. 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机要保密、档案、信访、接待、新闻宣传、综合调研、政务公开、深化改革、督办督查、安全保卫、计划生育、车辆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负责起草民政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重要文件；承担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2. 规划财务处。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中央和省财政拨付的民政事业资金管理；拟定民政部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管理本级福利彩票

公益金；承担民政统计管理、机关及直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后勤事务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拟订全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政策，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 社会组织管理局（省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拟订全省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负责管辖权限内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指导各地对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

4.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处。承担省民政厅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指导厅管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提高党的组织工作覆盖；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促进党的决策部署在社会组织贯彻落实；指导所属社会组织党组织按期换届；做好社会组织党员的教育培训、管理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

5. 社会救助处。统筹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中省社会救助补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承担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参与拟订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

6.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处。指导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拟订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和村（居）务公开；推进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基层群众自治组织成员、社区工作人员培训。

7. 区划地名处。拟订全省行政区域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

线、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及省内革命老区的审核；承担省际和省内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边界争议调处工作；负责全省地名管理和地名公共服务工作。

8. 社会事务和殡葬管理处。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拟订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负责殡仪馆、火葬场、公墓、殡仪服务站等殡葬设施建设管理；承担涉外和涉港、澳、台及华侨婚姻登记管理；指导婚姻登记机关、残疾人社会福利、殡葬服务、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参与拟订残疾人集中就业扶持政策；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和救助工作。

9. 养老服务处。拟定全省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负责全省老年人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拟订全省养老机构管理办法并指导实施；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全省养老福利机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建设和管理工作。

10. 儿童福利处。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负责涉外收养登记工作。

11. 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处。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拟订福利彩票管理制度，监督福利彩票的开奖和销毁；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拟订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 机关党委（人事处）。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考核奖惩、教育培训、队伍建设、出国政审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

二、工作任务

2022年，全省民政系统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三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及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为方向，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快构建更有温度的基本民生保障、更有精度的基层社会治理、更有力度的基本社会服务“三大体系”，实现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区治理、社会组织管理、改革创新“五个突破”，持续推进全省民政工作迈进全国第一方阵，奋力谱写陕西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2022年部门工作要点主要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党的二十大精神。一是要学深悟透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切实把握精髓和实质、把握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新时代民政事业改革发展的实际成效。二是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的工作要求，切

实加强组织领导、营造浓厚氛围，以全会精神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弘扬伟大的建党精神，增加历史自信，增强斗争精神，努力担当作为，坚定走好新时代民政赶考之路，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三是要扎实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按照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的工作要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周密安排部署、积极宣传引导、层层压实责任，持续兴起学习宣传贯彻会议精神热潮，教育引导民政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切实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全力推动会议精神入脑入心、落实落地。

（二）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一是加快推进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特困人员认定办法》，进一步完善临时救助政策，扎实推进“救急难”工作，持续提高社会救助制度的可及性和时效性。二是巩固拓展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成果。认真落实《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兜底保障成果进一步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保持过渡期内兜底保障政策总体稳定。三是强化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救助帮扶。优化我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功能，定期开展数据比对，及时监测预警困难群众致贫返贫风险。根据困难程度和困难类型，及时给予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专项救助或急难社会救助。健全完善运用金融城域网开展金融资产查询机制，提高社会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精准性。四是完善社会救助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开展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社会救助专项治理。做好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专项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畅通社会救助服务热线。

（三）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一是健全制度体系。推动出台我省《养老服务促进条例》。制定基本养老服务清单。推动建立全省经济困难重度失能老年人服务补贴制度。出台《陕西省养老服务机构公建委托运营指导意见（试行）》。修订特困供养服务机构聘用人员薪酬待遇与运转维护经费标准。二是扩大服务供给。加快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优化居家社区和医养结合服务供给。出台我省关于街道（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并开展试点工作。继续实施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改造提升工程。持续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继续开展农村互助幸福院绩效考核，提升运营服务水平。持续做好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三是加强队伍建设。组建“陕西省养老服务发展中心”并尽快发挥作用。开展养老服务人才培养提升行动。实施“千人培训计划”。举办全省第五届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四是提升服务质量。建立健全养老标准化服务体系，出台省级地方标准，联合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养老机构企业标准“领跑者”行动。开展养老服务机构星级评定。加快“金民工程”养老服务系统推广应用。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养老服务机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集中整治养老服务领域诈骗问题。

（四）加强儿童福利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一是推进全省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机制建设。开展《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办法》立法调研工作。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协调机制能力建设。依法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专项督导。推进限制和规范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健全密切接触未成年人单位工作人员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机制。二是加强儿童福利工作。推进

全省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培育儿童福利机构高质量发展示范单位。健全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医疗救助制度。开展全省儿童福利机构护理员能力提升行动。加强儿童福利机构安全管理和疫情防控工作。加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精准化保障。强化儿童福利政策宣传。三是深化基层未成年人保护能力提升。开展首轮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县（市、区）创建。推进12345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热线平台落地见效。加强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能力建设。制定儿童之家等场所建设标准和工作规范。推动基层未成年人保护机构建设。持续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四是规范儿童收养工作。提升收养登记机关依法履职能力，落实收养评估制度。规范国内收养相关程序。推动落实鼓励国内家庭收养机构内病残儿童支持政策。

（五）推进基层政权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一是加强基层政权治理能力建设。配合民政部开展乡镇街办工作条例立法调研工作。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社区治理工作。二是推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探索建立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备案制度。加强村（居）委会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开展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三是加强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持续推进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各地积极参与民政部和谐社区创建活动。开展新时代基层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开展国家、省级社区治理创新实验工作。深化“小微权力清单”等做法，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做好基层社会治理信息统计工作。

（六）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一是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认真开展“评星晋级、争创双强”活动。做好社会组织发

展党员工作，加强社会组织党员队伍建设。探索“数字党建”，深化拓展社会组织联合党委试点工作。扎实开展“四支队伍”党务业务培训，协同推进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持续推动厅管社会组织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二是强化社会组织能力建设。以理事会建设为重点，持续推动社会组织加强内部治理，规范社会组织“一讲两坛三会”。加强社会组织人才队伍建设、品牌建设，开展社会组织等级评估。持续健全各级社会组织孵化培育体系，夯实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基础。三是发挥社会组织积极作用。实施《陕西省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推动社会组织开展“邻里守望”关爱行动等活动。支持和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民生保障、基层治理和社会服务。实施省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持续深化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在产业对接、平台搭建、行业自律等方面的积极作用。会同相关部门落实社会组织税收优惠等政策。四是完善社会组织监管体系。持续优化社会组织布局。健全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协调配合、依法监管的综合监管体制，联合实施非营利监管行动。持续治理社会组织违规开展评比达标表彰等问题。加大社会组织抽查审计力度。规范非营利性校外培训机构登记管理。加强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共享、公开，落实社会组织“活动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制度。联合有关部门加强社会组织线上线下活动治理，持续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清理整治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继续整治“僵尸型”社会组织，切实防范化解社会组织领域风险。

（七）稳妥推进区划地名管理工作。一是加强行政区划管理。坚持党对行政区划工作的领导。加强行政区划总体规划和基

基础研究，严格行政区划调整标准和程序，建立部门联审机制，稳慎优化行政区划设置。二是宣传贯彻新修订的《地名管理条例》。开展立法调研，做好《陕西省实施〈地名管理条例〉办法》修订准备工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立民政部门统一监管，相关部门分级分类负责的地名管理体制。建全地名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和工作规则。建立地名备案公告制度，规范地名命名更名管理。加强地名文化建设，开展地名文化宣传。做好馆藏图书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和服务工作。三是加强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开展蒙陕行政区域界线第四轮联合检查。更换陕宁线部分界桩。做好行政区划变更后界线勘定工作。稳妥调处行政区域界线争议，持续推进平安边界建设，维护边界地区社会稳定。四是提升区划地名信息服务能力。完善陕西省地名信息系统，及时更新区划地名和界线信息。建立地名信息资源共享机制，实现地名命名更名信息有效备案公告。持续推进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应用，开展乡村地名信息服务提升行动。

（八）加强社会事务管理。一是深化殡葬领域改革。扎实做好《关于深化殡葬改革推动新时代殡葬事业健康发展的意见》政策解读和贯彻落实。加强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资助3个殡仪馆设施改造，以奖代补50个农村公益性公墓。组织开展生态安葬试点，持续推进殡葬移风易俗。加快殡葬信息化建设，实现部省市县（区）以及殡葬服务机构互联互通。压实压紧民政监管责任和殡葬服务机构主体责任，加强殡葬监管工作。持续做好殡葬业价格秩序、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经营专项整治和散埋乱葬整治工作。做好殡葬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总结和推广。二是提升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服务能力。启动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工作中心站试点工作。持续加强做好救助管理领域疫情防控工作。加大“互联网+救助寻亲”力度。持续推进落户安置、源头治理工作。持续开展“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和第十个6月19日全国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活动。开展救助管理政策与实务培训工作。三是不断提升残疾人福利保障水平。推进残疾人两项补贴资格认定申请“跨省通办”。加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建设，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推进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加大“民康计划”项目投入，免费为更多生活困难残疾人配置假肢、矫形器等康复辅助器具。推动康复辅助器具产业提质升级，指导宝鸡市开展康复辅助器具产业第二批国家综合试点工作。加快推进“陕西民政康复医院”改造建设。四是高质量推动婚姻管理服务发展。高质量推动婚姻管理服务发展。落实《关于妥善处理以冒名顶替或者弄虚作假的方式办理婚姻登记问题的指导意见》。深化婚姻登记“跨省通办”和“全市通办”试点工作，全省范围内实现婚姻登记“省内通办”。持续推进婚俗改革试点工作，建立健全婚俗改革长效机制。做好婚姻登记档案缺失的历史数据和婚姻登记档案补录工作。建设应用婚姻登记电子证照。做好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工作。开展婚姻家庭辅导进社区、进乡村、进家庭、进企业等活动，扩大服务范围，延伸辅导内容。

（九）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一是推动慈善事业发展。积极发展慈善信托，加强慈善组织日常监管和行业自律，强化慈善行业组织和枢纽型慈善组织规范管理。开展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工作。继续做好公益慈善标准化项目有关工作。组织开展第三届“三秦慈善奖”评选表彰和第十二届“中华慈善奖”候选对

象的遴选推荐工作。开展第七个“中华慈善日”和第四个“陕西慈善周”系列慈善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好第十届“中国慈展会”参展项、观展工作。二是加强社会工作能力建设。加大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力度，持续推动基层民政服务提质增效，助力基层治理现代化建设，进一步加强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加速全省民政事业单位社会工作专业岗位设置，提升民政事业单位专业服务水平。开展“五社联动”项目试点工作，推进社会工作服务标准化建设。高标准实施社工人才“三区计划”和社工机构“牵手计划”。三是完善志愿服务体系。积极做好《陕西省志愿服务促进条例》修订准备工作，加快志愿服务法规上下衔接。稳步提升志愿服务组织培育质量，依托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乡镇（街道）社会工作站建设志愿服务站。开展志愿服务记录与证明抽查工作，协同省委文明办建立健全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机制。继续推广应用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提升全省注册使用率。四是推进福彩工作高质量发展。稳定销售渠道，进一步挖潜增效。扩大公益驿站建设规模。探索数字人民币在彩票销售中的应用场景建设。继续开展“技术安全无故障”活动。落实福利彩票开奖情况定期监督检查制度。

（十）筑牢民政事业发展基础。一是推动实施“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推动全省“十四五”规划纲要有关民政工作任务贯彻落实。扎实做好《陕西省“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的组织实施。抓好重点监测点规划实施监测工作。二是推动民政法治化标准化建设。落实深化新时代民政法治建设意见和民政系统“八五”普法规划任务，做好养老服务、儿童福利、殡葬管理、社区服务等领域地方立法工作。健

全完善民政标准化制度、机制，加快养老服务、残疾人康复、殡葬领域标准研制工作，加强标准宣贯实施。三是推进民政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十四五”民政信息化发展规划》和《陕西省数字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深化“互联网+民政服务”，推动更多民政服务“一网通办”、“省内通办”，提升网上政务服务供给水平。完善“陕西民政”微信公众号服务功能，拓展移动端民政便民服务。加强民政数据资源管理，畅通部省交换汇聚、内部整合共享数据通道，鼓励指导基层探索创新。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推进国产化替代工作。四是加强民政基础工作。加强公文处理、建议提案办理、保密管理、政府信息公开、信访等工作。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全面推动民政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积极稳妥引导舆论。聚焦民政领域重大问题，加强新形势下民政政策理论研究。加强对民政项目建设的指导和监督，规范民政领域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完善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内审监督、民政统计、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工作机制。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组织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化“厚德陕西”、“诚信陕西”建设。五是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压紧压实疫情防控责任，持续开展民政服务机构和直属机关常态化疫情防控监督检查。指导市县民政部门健全完善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教育培训，强化防疫物资储备，倡导健康生活方式，筑牢群防群治疫情防线。强化城乡社区网格化管理，全面夯实疫情防控的基层基础。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指导做好社区疫情防控。支持引导社会力量有序参与疫情防控。六是抓紧抓实民政系统安全管理。健全民政领域安全管理长效机制，深入推进社会事务、养老服务、

儿童福利领域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基层民政安全管理工作指导，全面完成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三年专项整治行动目标任务，确保民政领域“平安陕西”建设任务有效落实。常态化开展“四不两直”安全检查，及时排查化解风险隐患。七是做好定点帮扶和对口援助工作。在项目建设、政策指导、资金投入等方面，进一步加大洛南县定点帮扶工作力度。持续做好西藏阿里地区对口援助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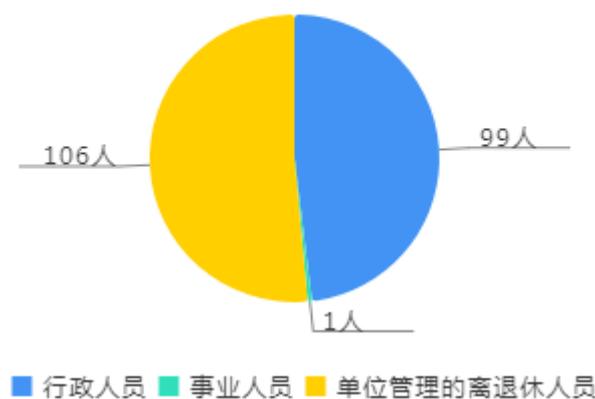
（十一）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一是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领导。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民政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民政工作是重要政治工作的意识。持续深入开展模范政治机关创建活动，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拥护“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决策部署，把党的领导贯穿民政工作全过程。二是推动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深化理论武装、夯实基层基础、推进正风肃纪、健全制度机制为重点，持续深入开展“五星级党支部”创建工作。巩固和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引导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三是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强化政治监督，教育党员干部常怀敬畏之心、律己之心，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锲而不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扎实推进省纪委监委开展的专项整治，健全完善不想腐、不敢腐、不能腐的长

效机制。强化日常监督执纪，教育党员干部严把小事、守好小节，管好家人、树好家风，使纪律和规矩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四是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民政干部队伍。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大力培养选拔政治过硬、能力突出的高素质干部，推动厅系统正确用人导向更加鲜明、干事创业导向更加突出。加强年轻干部储备，强化干部监督管理，推动机关优秀年轻干部挂职锻炼，健全完善干部逐级培养机制，建设政治过硬、素质优良、担当作为的新时代民政干部队伍。切实发挥“三项机制”的激励作用，建立健全科学合理、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干部使用机制。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97人，其中行政编制97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00人，其中行政99人，事业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06人。

人员情况构成饼图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2022年预算收入5,333.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13.0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1,620.00万元，较上年减少358.93万元，下降6.3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纳入部门预算的政府性基金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340.00万元；本单位2022年预算支出5,333.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13.0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1,620.00万元，较上年减少358.93万元，下降6.3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纳入部门预算的政府性基金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340.00万元。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5,333.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13.0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1,620.00万元，较上年减少358.93万元，下降6.3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纳入部门预算的政府性基金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340.00万元；本单位2022年财政拨款支出5,333.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713.0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1,620.00万元，较上年减少358.93万元，下降6.3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纳入部门预算的政府性基金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340.00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713.09万元，较上年减少18.93万元，下降0.5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压减部分经费。

（二）、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13.09万元，其中：

（1）培训支出（2050803）260.38万元，较上年增加0.46万元，增长0.1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重点任务增多培训需求量增加；

（2）行政运行（2080201）1,963.92万元，较上年减少9.26万元，下降0.4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人员经费支出；

（3）机关服务（2080203）162.02万元，较上年减少20.00万元，下降10.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机关服务公用经费支出；

（4）社会组织管理（2080206）80.00万元，较上年减少20.00万元，下降2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节俭办事，进一步压缩专项经费支出；

（5）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2080207）50.00万元，较上年减少50.00万元，下降5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节俭办事，进一步压缩专项经费支出；

（6）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853.88万元，较上年增加63.61万元，增长8.0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重点任务增多，增加相关经费支出；

（7）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25.57万元，较上年增加

0.94万元，增长3.8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单位总体管理离退休人员基数增加；

（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52.95万元，较上年增加10.95万元，增长7.7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自然增长导致缴费基数增加；

（9）住房公积金（2210201）16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10）购房补贴（2210203）4.3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较去年进一步细化住房保障支出预算，从住房公积金中细分出购房补贴。

（三）、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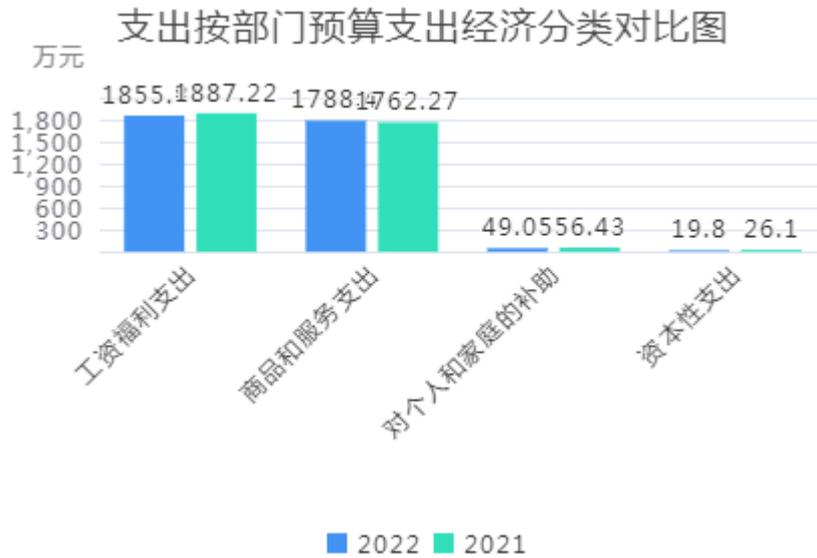
2022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13.09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855.84万元，较上年减少31.38万元，下降1.6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然退休等造成的在职人员基数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788.40万元，较上年增加26.13万元，增长1.4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增多，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增加51.62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49.05万元，较上年减少7.38万元，下降13.0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导致离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资本性支出（310）19.80万元，较上年减少6.30万元，下降24.1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办公设备采购经费支出。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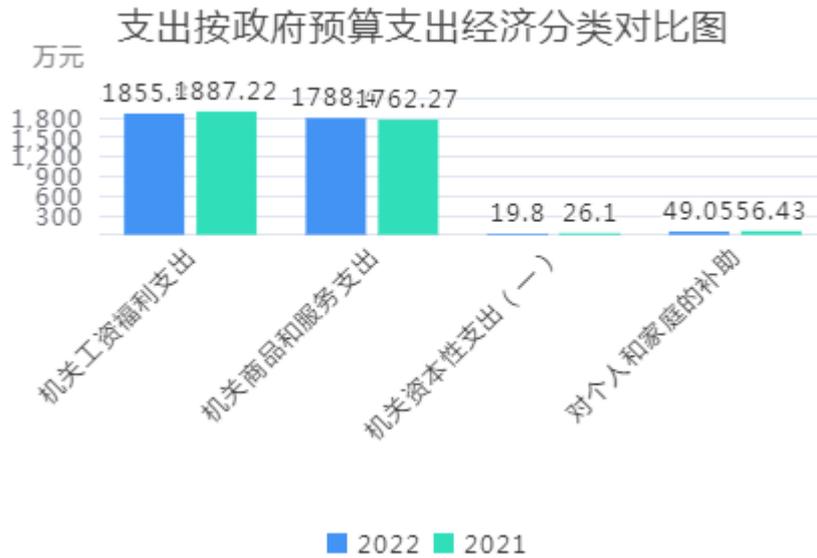
2022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13.09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855.84万元，较上年减少31.38万元，下降1.6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然退休等造成在职人员基数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788.40万元，较上年增加26.13万元，增长1.4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增多，经费支出增加；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19.80万元，较上年减少6.30万元，下降24.1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办公设备采购经费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49.05万元，较上年减少7.38万元，下降13.0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导致离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620.00万元，较上年减少340.00万元，下降17.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纳入部门预算的政府性基金项目减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15.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2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15.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2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99.04万元，较上年减少0.41万元，下降0.4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会议规模。

2022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260.38万元，较上年增加0.46万元，增长0.1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重点工作任务增多培训需求量增加。

2022年预算公开会议内容

序号	会议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社会救助联席会议	2022年4月30日	42人	0.74万元	
2	社会组织基层党组织书记党建工作述职会	2022年4月30日	135人	2.7万元	
3	优秀社会组织党组织及党员表彰会议	2022年7月31日	95人	1.9万元	
4	婚姻登记工作研讨会	2022年9月30日-10月1日	50人	2.63万元	
5	敬老院管理工作现场会	2022年6月30日-7月1日	136人	7.14万元	
6	全省民政工作会议	2022年1月31日-2月1日	148人	12.43万元	
7	全省民政工作年中分析会	2022年7月31日-8月1日	50人	2.63万元	
8	社会救助工作推进会	2022年7月31日-8月1日	58人	3.05万元	
9	两联一包工作联席会议	2022年5月31日-6月1日	76人	3.99万元	
10	全省民政项目建设工作会	2022年9月30日-10月1日	120人	6.3万元	
11	撤县设区专家论证会	2022年6月30日	16人	0.32万元	
12	全省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全体会议	2022年12月22日	108人	1.3万元	
13	全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会	2022年3月31日	110人	3.85万元	
14	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推进会	2022年9月30日	90人	3.15万元	
15	全省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会议	2022年12月22日	108人	1.3万元	
16	全省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现场推进会	2022年12月22日-12月23日	157人	8.24万元	
17	全省养老服务工作推进会	2022年10月31日-11月1日	162人	10.21万元	
18	撤县设市专家论证会	2022年4月30日	16人	0.32万元	
19	全省乡镇（街道）社工人才队伍建设推进会	2022年5月31日-6月1日	123人	6.46万元	
20	省级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结项验收会议	2022年12月22日-12月24日	43人	3.01万元	
21	全省殡葬管理工作推进会	2022年5月31日-6月1日	130人	6.83万元	
22	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推进暨经验交流会	2022年12月22日-12月24日	71人	4.97万元	
23	全省民政统计年报财务决算布置会	2022年3月31日-4月1日	30人	2.1万元	
24	蒙陕线联检会议	2022年3月31日-4月1日	50人	3.5万元	

25	年度主题教育培训	2022年6月30日-7月5日	35人	8.4万元	
26	全省民政系统机要保密和政策法规培训	2022年5月10日-5月11日	150人	12.40万元	
27	残疾人福利工作培训班	2022年9月30日	150人	8.95万元	
28	党务工作者培训	2022年4月30日-5月1日	50人	5.40万元	
29	全省社会救助业务培训	2022年1月31日-2月2日	280人	30.42万元	
30	《地名管理条例》学习培训	2022年5月23日-5月25日	137人	10.54万元	
31	社区主任省级示范培训	2022年6月22日-6月25日	150人	18.75万元	
32	村民委员会主任省级示范培训	2022年6月7日-6月10日	150人	18.75万元	
33	2022年民政统计年报布置会暨统计工作培训	2022年11月22日-11月24日	123人	12.40万元	
34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业务培训	2022年8月30日-8月31日	130人	10.20万元	
35	厅系统处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党建工作专题培训班	2022年12月22日-12月27日	50人	6.65万元	
36	全省养老业务培训班	2022年6月17日-6月18日	156人	15.60万元	
37	全省基层儿童主任儿童督导员业务培训班	2022年12月22日-12月25日	150人	15.88万元	
38	民政新闻宣传、信息化培训	2022年10月10日-10月11日	150人	12.40万元	
39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培训班	2022年7月31日-8月1日	140人	8.57万元	
40	殡葬业务培训班	2022年5月24日-5月27日	130人	10.22万元	
41	民政系统工勤岗位技术升等级培训考核	2022年10月31日-11月4日	150人	7.00万元	
42	全省民政系统慈善、社工、志愿业务培训	2022年5月31日-6月1日	150人	11.39万元	
43	社会组织党务人员及党建指导员业务培训	2022年4月30日-5月1日	100人	4.83万元	
44	社会组织党组织负责人及社会组织党员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	2022年7月31日-8月3日	80人	10.22万元	
45	全省未成年人关爱保护能力提升培训班	2022年5月31日-6月1日	150人	13.60万元	
46	省级社会组织负责人培训	2022年12月30日	150人	6.00万元	
47	全省行政区划业务培训会	2022年9月19日	35人	1.80万元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5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年当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1,749.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719.8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1,03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00万元。

十二、绩效目标说明

2022年本单位无涉及需要公开的绩效目标情况。

十三、公用经费安排说明

2022年，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357.84万元，较上年增加27.56万元，增长8.3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重点工作任务增多，经费支出增加。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四、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六、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2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否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否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53,330,900.00	一、部门预算	53,330,900.00	一、部门预算	53,330,900.00	一、部门预算	53,330,900.00
1、财政拨款	53,330,90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3,768,002.26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8,558,416.44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130,90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8,558,416.44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83,984.16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719,086.42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98,0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16,200,000.00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499.4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2,603,84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9,562,897.74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83,46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64,897.74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499.4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98,00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643,6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16,20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330,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3,330,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3,330,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3,330,90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53,330,900.00	支出总计	53,330,900.00	支出总计	53,330,900.00	支出总计	53,330,900.00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53,330,900.00	37,130,900.00		16,200,000.00								
704	陕西省民政厅	53,330,900.00	37,130,900.00		16,200,000.00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53,330,900.00	37,130,900.00		16,20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53,330,900.00	37,130,900.00		16,200,000.00						
704	陕西省民政厅	53,330,900.00	37,130,900.00		16,200,000.00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53,330,900.00	37,130,900.00		16,20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53,330,900.00	一、财政拨款	53,330,900.00	一、财政拨款	53,330,900.00	一、财政拨款	53,330,90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130,90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3,768,002.26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8,558,416.44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8,558,416.44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83,984.16
2、政府性基金拨款	16,200,000.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719,086.42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98,00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499.4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2,603,84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9,562,897.74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83,46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64,897.74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499.40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98,00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643,6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16,20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330,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3,330,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3,330,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3,330,90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3,330,900.00	支出总计	53,330,900.00	支出总计	53,330,900.00	支出总计	53,330,900.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7,130,900.00	20,189,641.84	3,578,360.42	13,362,897.74	
205	教育支出	2,603,840.00			2,603,84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603,840.00			2,603,84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603,840.00			2,603,8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83,460.00	18,546,041.84	3,578,360.42	10,759,057.7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1,098,274.98	16,826,056.82	3,513,160.42	10,759,057.74	
2080201	行政运行	19,639,217.24	16,826,056.82	2,813,160.42		
2080203	机关服务	1,620,232.00		700,000.00	920,232.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800,000.00			800,00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00,000.00			500,00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538,825.74			8,538,825.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185.02	1,719,985.02	65,2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699.40	190,499.40	65,2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9,485.62	1,529,485.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3,600.00	1,643,6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3,600.00	1,643,6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0,000.00	1,600,00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600.00	43,600.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7,130,900.00	20,189,641.84	3,578,360.42	13,362,897.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58,416.44	18,558,416.44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288,521.82	6,288,521.8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28,546.00	3,928,546.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32,363.00	2,932,363.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00.00	22,8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29,485.62	1,529,485.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0,000.00	50,0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00,000.00	2,000,0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600,000.00	1,600,00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83,984.16	1,140,726.00	3,578,360.42	13,164,897.7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300,000.00		370,000.00	930,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0,000.00		60,000.00	24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720,000.00		220,000.00	50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920,232.00			920,232.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50,000.00		800,000.00	450,0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000.00			20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140,000.00		200,000.00	1,940,00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990,350.00			990,35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2,603,840.00			2,603,84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50,000.00		150,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700,000.00		700,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600,000.00			3,60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000.00		80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140,726.00	1,140,72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8,836.16		78,360.42	790,475.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499.40	490,499.4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90,499.40	190,499.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310	资本性支出			198,000.00			198,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198,000.00			198,000.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3,768,002.26	20,189,641.84	3,578,360.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24,402.26	18,546,041.84	3,578,360.4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339,217.24	16,826,056.82	3,513,160.42	
2080201	行政运行	19,639,217.24	16,826,056.82	2,813,160.42	
2080203	机关服务	700,000.00		70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5,185.02	1,719,985.02	65,2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699.40	190,499.40	65,2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9,485.62	1,529,485.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3,600.00	1,643,6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3,600.00	1,643,6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0,000.00	1,600,00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600.00	43,600.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3,768,002.26	20,189,641.84	3,578,360.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58,416.44	18,558,416.44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288,521.82	6,288,521.8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28,546.00	3,928,546.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32,363.00	2,932,363.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00.00	22,8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29,485.62	1,529,485.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0,000.00	50,0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00,000.00	2,000,0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600,000.00	1,600,00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700.00	206,7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19,086.42	1,140,726.00	3,578,360.4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70,000.00		370,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000.00		6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0,000.00		22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800,000.00		80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000.00		20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50,000.00		150,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700,000.00		70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000.00		80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140,726.00	1,140,72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360.42		78,360.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0,499.40	490,499.4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90,499.40	190,499.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16,200,00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00,00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6,200,00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00,00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16,200,000.00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20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6,20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6,20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6,20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29,562,897.74	
704	陕西省民政厅	29,562,897.74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29,562,897.74	
	通用项目	3,558,232.00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920,232.00	
	物业管理费	920,232.00	厅机关办公大楼、北郊民政福利大楼业务用房正常运转物业管理费、安保费、绿化费、水电等开支
	出国出境	200,000.00	
	2022年出国出境经费	200,000.00	学习借鉴国外社会管理领域的先进经验,2021年参加出国观摩培训团5个,出国人数大于5人,天数合计概45天
	大型活动	200,000.00	
	第五届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	200,000.00	按照《陕西省关于促进养老护理员职业能力提升实施方案》(陕民发〔2020〕99号)文件执行,举办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式为政府购买服务,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网络(设备)维护建设	1,940,000.00	
	业务信息网络系统运维费	1,940,000.00	保障社会救助动态监控系统、殡葬管理系统、婚姻登记系统、地名信息系统、民政综合数据平台、社会组织法人库、办公OA系统、社区服务信息网络平台、社区服务网络平台等9个业务信息系统全年运行维护费。
	委托咨询业务	100,000.00	
	困难群众救助绩效评价第三方评估	100,000.00	为进一步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管理服务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民政部、财政部关于开展2021年度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2022年度将继续对各地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评价中各地对象准确率、救助有效性、政策知晓率和社会满意率等方面的内容将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各地困难群众救助开展工作进行实地抽样调查。
	专项购置	198,000.00	
	办公设备、操作系统和办公套件采购费	198,000.00	根据实际需要更新、补充单位办公电脑20台、打印机10台、办公桌椅10套,笔记本电脑2台等
	专用项目	26,004,665.74	
	民政综合事业	26,004,665.74	
	对口援助阿里地区的民政工作	1,000,000.00	每年安排不少于100万元本级福彩公益金专项用于对口援助阿里地区民政工作。
	儿童福利机构技能培训及困境儿童六一慰问项目	600,000.00	资金统筹用于儿童福利机构儿童护理员职业技能培训经费和六一期间对留守困境儿童的慰问经费。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机房维修改造	300,000.00	目前机房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原UPS电源年久失修，已经失去蓄电能力；原有的空调设备老化，机房内热量分布不均匀，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夏季机房温度较高；同时机房内线缆比较混乱，维护较为困难；北郊机房防火墙故障，存在断网风险。为适应信息化要求，需对机房进行改造。
	洛南县罗窑村肉牛养殖示范建设项目	1,000,000.00	目前，省民政厅准备投入资金30万元用于支持道路硬化，罗窑村也于2021年8月底前基本完成一、二组塬上征地工作，流转集中连片土地约112.6亩到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名下。下一步，罗窑村将对塬上土地进行控制性规划，培育壮大优势产业，向乡村振兴目标迈进。
	民康计划采购项目	7,000,000.00	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7,304,665.74	按照民政事业发展的规划战略要求，全面推进我省民政事业发展。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体系、社会救助体系、现代社会治理体系；推进我省慈善工作领域标准化建设，重点强化完善惠民殡葬服务水平；推进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儿童分类保障、做好区划地名管理工作，保障我省民政事业发展所需工作经费。
	民政政策理论研究	300,000.00	为推动民政工作政策创制、工作创新，针对民政工作重难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新思路和对策建议，省厅每年以委托课题的形式设立重点课题，充分利用高校等智库开展民政政策理论研究。
	陕西公益慈善事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1,000,000.00	项目目标：一是研究制定5项慈善行业标准；二是组织开展慈善文化、慈善法规制度、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工作等的宣传培训，培训200-300人；三是组织对全省各地市申报的慈善示范社区（村）候选对象进行评估。实施方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陕西省慈善行业性组织制定慈善行业标准，开展慈善文化、慈善法规制度、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工作等的宣传培训，实施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评估，打造国内慈善示范社区（村）创建标杆。资金来源：财政拨款，用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完成。
	陕西省婚俗改革试点项目宣传费	600,000.00	项目目标：推进移风易俗，加强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推动婚姻礼俗除弊呈新，促进婚姻幸福、家庭和谐，形成良好社会风尚。实施方式：以奖代补。项目风险：婚俗改革在探索阶段，改革方向及方式方法容易出现偏差，需要加强审核管理。实施情况：陕西省民政厅下发《全省婚俗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要求各地上报试点改革申报报告。
	陕西省行政区划图制作	150,000.00	通过政府采购，编制最新的陕西省行政区划图。
	陕西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	3,600,000.00	使用省级福彩公益金，在全省开展十期养老护理员培训，共培训1000人。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项目	200,000.00	为减轻社会组织审计经济负担，按照中省文件要求，计划财政拨款30万元委托会计师事务所机构对50家社会组织（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进行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或注销清算审计，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
	社会组织业余党校运营管理费	300,000.00	选聘第三方管理陕西省社会组织业余党校建设、2022年度日常运营、开展培训教育等工作。
	社会组织专项抽查	100,000.00	为切实加强社会组织监管，规范社会组织内部管理，2022年计划财政拨款20万元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50家社会组织的资金使用情况实地检查，对抽查出有问题的社会组织通过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将整改结果与下年度年检有机衔接，督导社会组织及时整改存在问题。
	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经费	350,000.00	组织开展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宣传、贯彻和落实好法定的行政区域界线，加强对界桩的管护，及时修复损毁的界桩，组织好界线其他标志物及与界线有关的地物、地貌变化情况的修测工作，及时纠正和查处违反《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的行为和事件。
	省社会组织孵化基地运营管理项目	200,000.00	为贯彻落实《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推进枢纽服务平台建设，为入驻社会组织提供政策信息咨询、培育孵化、党建指导、能力建设、信息宣传、培训交流、机构成果展示、公益资源共享等服务，带动全省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计划委托第三方机构负责省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日常管理、入驻机构能力建设、组织党建活动，以及乡村振兴合力团的沟通协调等工作。
	重阳节慰问活动项目	2,000,000.00	2022年重阳节期间，使用省级福彩公益金200万元，对全省1000名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与部分养老机构进行慰问。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		政府预算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481						17,498,000.00	
208	02	06	704	陕西省民政厅		4						800,000.00	
208	02	06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4						800,000.00	
208	02	06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项目	C0803审计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200,000.00	委托第三方提供审计服务
208	02	06		社会组织业余党校运营管理费	C0207运营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300,000.00	委托第三方服务
208	02	06		社会组织专项抽查	C0805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100,000.00	国内
208	02	06		省社会组织孵化基地运营管理项目	C0207运营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200,000.00	国内
208	02	07	704	陕西省民政厅		1						150,000.00	
208	02	07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1						150,000.00	
208	02	07		陕西省行政区划图制作	C081401印刷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150,000.00	委托第三方完成区划图制作工作
208	02	99	704	陕西省民政厅		61						4,498,000.00	
208	02	99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61						4,498,000.00	
208	02	99		办公设备、操作系统和办公套件采购费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20	310	02	503	06	12月份	120,000.00	标准
208	02	99		办公设备、操作系统和办公套件采购费	A02010105便携式计算机	2	310	02	503	06	12月份	18,000.00	标准
208	02	99		办公设备、操作系统和办公套件采购费	A02021001速印机	10	310	02	503	06	12月份	30,000.00	标准
208	02	99		办公设备、操作系统和办公套件采购费	A0601办公家具	10	310	02	503	06	12月份	30,000.00	标准
208	02	99		第五届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	C1806培训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200,000.00	标准
208	02	99		机房维修改造	C0908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300,000.00	标准
208	02	99		困难群众救助绩效评价第三方评估	C0908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100,000.00	第三方评估服务
208	02	99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C0803审计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150,000.00	国内标准
208	02	99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C0805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200,000.00	国内标准
208	02	99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C081401印刷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210,000.00	国内标准
208	02	99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C0899其他商务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300,000.00	国内标准
208	02	99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C190107健康检查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400,000.00	国内标准
208	02	99		民政政策理论研究	C0908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300,000.00	国内标准
208	02	99		陕西省婚俗改革试点项目宣传费	C0908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2	302	27	502	05	12月份	200,000.00	标准
208	02	99		业务信息网络系统运维费	C0206运行维护服务	8	302	13	502	09	12月份	1,940,000.00	国内标准
229	60	02	704	陕西省民政厅		1,415						12,050,000.00	
229	60	02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1,415						12,050,000.00	
229	60	02		儿童福利机构技能培训及困境儿童六一慰问项目	C1806培训服务	4	302	16	502	03	12月份	450,000.00	
229	60	02		民康计划采购项目	A99其他货物	1,400	302	18	502	04	12月份	7,000,000.00	
229	60	02		陕西公益慈善事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C0908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1,000,000.00	
229	60	02		陕西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	C1806培训服务	10	302	16	502	03	12月份	3,600,000.00	

